

股票代碼：5498

**keyware** 凱 歲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KEY WARE ELECTRONICS CO., LTD.

# 議 事 手 冊

一 一 四 年 股 東 常 會

日 期：中 華 民 國 114 年 6 月 19 日

地 點：桃 園 市 桃 園 區 德 華 街 128 號(鉑 宴 會 館)

# 目 錄

壹、開會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4
三、討論事項	5
四、臨時動議	5
參、附件	
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6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9
三、113 年度大陸地區投資情形總表	10
四、113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11
五、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	32
六、「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33
肆、附錄	
一、公司章程(修訂前)	35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9
三、董事持股情形	42
四、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之影響	42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 四、承認事項
- 五、討論事項
- 六、臨時動議
- 七、散 會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議程

召集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1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整

地點：桃園市桃園區德華街 128 號(鉑宴會館)

主席：周董事長 邦基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狀況報告。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第三案：本公司 113 年度大陸投資情形報告。

第四案：本公司 113 年度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報告。

第五案：本公司分配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情形報告。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決算表冊案。

第二案：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第二案：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 報告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狀況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全年合併銷貨收入為 1,163,052 仟元，稅後淨利 1,051 仟元。

有關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6-8 頁，附件一。

二、以上謹報請 鑑核。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本公司 113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一、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9 頁，附件二及

本手冊第 11-14、21-24 頁，附件四。

二、以上謹報請 鑑核。

###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3 年度大陸投資情形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經由子公司 KEY WAR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間接於大陸

地區投資，並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二、113 年度大陸地區投資情形總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0 頁，附件三。

三、以上謹報請 鑑核。

###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3 年度背書保證辦理情形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背書保證情形如下表，請參閱：

單位：新台幣／美金／泰銖／人民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額度	實際動支金額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
本公司	KEY WARE THAILAND	THB 30,000 & USD 1,000	0	415,697	1,247,092	持股 99.99% 之控股公司
本公司	佳緻	30,000	20,000	415,697	1,247,092	持股 83.63% 之控股公司
本公司	凱德精密工業	200,000	20,000	415,697	1,247,092	持股 51% 之控股公司
昆山滬巖	本公司	RMB 16,500	RMB 16,500	372,346	1,117,039	母 公 司
昆山滬巖	昆山鐳巖	RMB 9,600	RMB 5,000	372,346	1,117,039	持股 100% 之控股公司

註：上述限額以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計算而得。

二、以上謹報請 鑑核。

## 第五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分配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情形報告。

- 說 明：一、依公司章程第 31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10%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予以彌補。
- 二、因本公司 113 年度營運實績未有獲利，並經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通過，按公司章程規定擬不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三、以上謹報請 鑑核。

## 承認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決算表冊案，提請 承認。

- 說 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已編製完竣，相關資料請參閱本手冊第 11-31 頁，附件四。
- 二、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6-8 頁，附件一。
- 三、上述決算表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冠豪會計師及林旺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 四、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 五、以上敬請 承認。

決 議：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案，提請 承認。

- 說 明：一、本公司 113 年度稅後淨損 1,477,480 元，加計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3,985,703 元，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250,822 元及迴轉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343,624 元後，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12,601,025 元，擬發放現金股利 12,601,025 元，分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 0 元。
- 二、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本公司作其他收入。
- 三、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嗣後若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變動，致影響股東每股配息率時；或相關事宜如因事實需要、法令變動或主管機關核定必要變更時，授權由董事長全權處理。
- 四、有關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2 頁，附件五。
- 五、以上敬請 承認。

決 議：

## 討論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提請 討論。

- 說明：一、本公司擬依公司法第 241 條規定，自現金增資產生之普通股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提撥 16,266,257 元以現金方式發放，依配發基準日股東名簿之股東持股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本公司作其他收入。
- 二、依本公司已發行有權參與分配股數 192,448,545 股為計算基準，每股發放現金約 0.08452263 元。
- 三、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訂定配發基準日及現金發放等相關事宜，嗣後若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變動，致影響股東每股配息率時；或相關事宜如因事實需要、法令變動或主管機關核定必要變更時，授權由董事長全權處理。
- 四、以上謹提請 討論。

決議：

###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提請 討論。

- 說明：一、依據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第 6 項規定，股票已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之相關事項，爰修正公司章程第 31 條條文。
- 二、有關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3-34 頁，附件六。
- 三、本案經審計委員會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提請股東會討論。

決議：

## 臨時動議

## 散會

## 附件一、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之中蒞臨參加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回顧 113 年整體市場情勢，隨著 AI 伺服器及 AI 相關產品等需求持續升溫，整體產業呈現溫和復甦。根據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發布的數字顯示，台商 PCB 年度總產值達 8,168 億元，年增 6.1%。在產品結構依序為多層板(30.5%)、軟板(24.4%)、HDI 板(20.1%)、IC 載板(15.5%)及其他(9.5%)；而終端應用則以通訊(34.2%)、電腦(22.5%)、半導體(15.5%)、汽車(12.9%)、消費性電子(9.9%)及其他(5%)為主。特別是 AI 伺服器與衛星通訊需求大幅提升，帶動高階 HDI 板需求。

在整體市場需求回溫的帶動下，本公司營運狀況亦有明顯改善。113 年全年營業收入新台幣(下同) 1,163,052 仟元，較 112 年度年增 8.87%；雖仍呈現營業損失 9,436 仟元，但較前一年度已大幅改善。因認列中國大陸昆山廠之廠房相關之動遷利益所致，全年稅前純益為 654 仟元。茲將 113 年度營業結果及 114 年度營運計劃說明報告如下：

### 一、113 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3年	112年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1,163,052	1,068,270	94,782	8.87
營業毛利	107,095	(40,120)	147,215	366.94
營業利益	(9,436)	(184,043)	174,607	94.87
稅前純益	654	148,621	(147,967)	(99.56)
稅後純益	1,051	4,939	(3,888)	(78.72)

(二)預算執行狀況：

本公司於 113 年並未公開財務預測。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 1. 財務收支：

113 年合併營業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出為 65,595 仟元，投資活動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為 50,195 仟元，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為 104,427 仟元，加計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74 仟元，本期淨現金流入為 89,601 仟元；主要動撥融資銀行貸款額度，用以營運及投資活動中。

##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69%	0.77%
	股東權益報酬率	0.05%	0.24%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0.49)%	(9.5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0.03%	7.73%
	純益率	0.09%	0.46%
	每股盈餘	(0.01)	0.06

###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與客戶整合解決各項生產技術及產能瓶頸缺口等問題，我們將持續與客戶就未來產品發展方向，尋找出對應及最佳的電路板鑽孔解決方案。
2. 搭配材料及製程技術，持續開發包括鑽針、銑刀及特殊刀具鍍膜系列產品，另外針對 ABF 載板、車用電子、低軌衛星以及 AI 伺服器開發新產品。

## 二、114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及重要政策：

1. 持續投入利基型產品開發，積極擴大鑽針市場占有率。
2. 精確掌控生產成本，強化成本競爭力，並深化與關鍵供應商的策略合作。
3. 靈活調配設備與生產區域配置，提升就近服務效能，滿足客戶一站式需求。
4. 積極落實 ESG 相關規範，確保符合法規要求，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展望 114 年，全球雲端服務業者持續加大資本支出，各國亦積極建置主權 AI，預期 AI 伺服器與 AI Edge 應用需求持續擴增，帶動高階 HDI 版需求。低軌衛星市場則因發射成本持續下降，未來需求展望樂觀。惟美國政策變動仍為主要不確定因素，關稅與電動車政策的調整恐影響全球通膨走勢及整體市場動能。

本公司預估 114 年度鑽針刀具銷售成長 20%~30%，代工服務可在 113 年高基期基礎下再成長 30%~50%，各式板材出貨量維持高檔銷售水準。

### (三)重要產銷政策：

多元化經營，上、中、下游原料、耗材產品及代工服務整合：

1. 產銷計畫排程最佳化，滿產滿銷；生產週期縮短以符合客戶急迫性之需求。
2. 開發高技術產品，提升產品優勢。
3. 努力嘗試，尋求合作，開創機會。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國際貨幣基金（IMF）於114年1月發布《世界經濟展望》，預估114與115年全球經濟成長率為3.3%，略低於過去平均的3.7%。通膨率則預計分別降至4.2%與3.5%，其中發達國家將較快回落至目標。報告也指出，貿易政策與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仍是主要風險，建議各國在控通膨與穩成長間取得平衡，並推動結構改革以提升中期成長潛力。展望114年，主要終端產品的出貨量或將呈現微幅的成長，但並非需求出現顯著的回溫，而盤點各類型產品的發展趨勢，包括先進封裝以及AI伺服器等，將會是影響全球電路板產值較為顯著的產品，故本公司將專注於未來產品的需求，持續投入研發能量，提升產品競爭力。

### 四、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將持續深耕台灣、穩健經營中國大陸，積極佈局東南亞，並透過精實的成本控管，強化研發實力，維持產品競爭力。同時，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積極推動ESG相關作為，確保符合法規要求，朝向永續發展目標邁進，以為全體股東創造穩健且優異的經營成果。

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支持與鼓勵，經營團隊將持續以堅定的信念與務實的行動，全力以赴，爭取更佳績效回饋股東。

凱 歲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周 邦 基



總 經 理 初 從 維



會 計 主 管 李 雲 婷



附件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凱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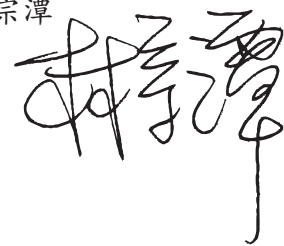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報告，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冠豪、林旺生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請鑑核。

此致

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

凱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林宗潭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7 日

附件三、113 年度大陸地區投資情形總表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大陸地區投資情形總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昆山滬歲電子 有限公司	鑽孔工具、 手工用具	792,315	0	0	73,697	56,563
昆山鐳歲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鑽孔代工	31,926	0	0	1,767	0
金歲(重慶)電子 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 批發	4,561	0	0	660	0
武漢鐳歲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鑽孔代工	177,872	0	0	9,556	0
深圳鐳歲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鑽孔代工	28,551	0	0	(72)	0
湖北鐳歲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鑽孔代工	61,571	0	0	3,065	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726,417	\$794,282	\$1,258,480

註：係依 11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附件四、113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凱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凱崙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凱崙電子」）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凱崙電子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凱崙電子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凱崙電子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凱歲電子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加工收入之真實性

凱歲集團之主要營業收入來源包括鑽孔代工部門之加工服務收入，於 113 年度凱歲集團加工收入之金額與前一年度相比有顯著成長，本會計師認為管理階層可能存在達成預計營業目標之壓力，因是將前述加工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列為 113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針對加工收入認列，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與加工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之設計並測試其運作有效性。
2. 取得加工服務收入明細資料，檢視相關交易佐證文件及款項收回情形，並核對服務對象及收款對象是否一致。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凱歲電子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凱歲電子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凱歲電子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凱歲電子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凱歲電子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凱歲電子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凱歲電子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凱崑電子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冠 豪

會計師 林 旺 生

李冠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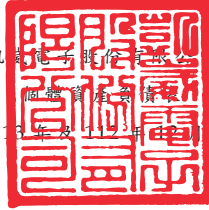
林旺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26 日



民國 113 年 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2,944	2	\$ 51,648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97,814	3	43,071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七)	256,449	8	282,220	9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2,364	-	2,791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	117,850	4	138,748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81,850	2	45,221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	175	-	12,73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7,986	-	12,883	1
130X	存貨(附註十)	251,237	7	216,676	7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一)	-	-	33,97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7,364	1	36,85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26,033	27	876,823	2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36,501	1	40,40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1,907,842	55	1,748,865	5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二七)	527,769	15	566,950	17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6,625	-	13,112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43,396	1	41,955	1
1915	預付款項—非流動(附註十三)	9,468	1	-	-
1920	存出保證金	1,189	-	1,530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09	-	1,49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2,533,399	73	2,414,314	73
1XXX	資 產 總 計	\$ 3,459,432	100	\$ 3,291,13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654,157	19	\$ 451,922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	-	-	24,979	1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0,256	1	53,265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30,180	1	21,899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28,207	1	40,210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10,357	-	1,10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9,71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5,836	-	6,591	-
2190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六)	-	-	56,759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16,676	1	16,27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124	-	6,700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802,793	23	689,420	21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六)	-	-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462,121	13	463,787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21,838	1	3,791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	1,031	-	6,866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十三)	88,502	3	87,517	3
26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十八)	4,660	-	17,853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78,152	17	579,814	18
2XXX	負債總計	1,380,945	40	1,269,234	39
	權益				
3100	股本	1,924,485	56	1,923,135	58
3200	資本公積	80,695	2	80,479	2
3300	保留盈餘	197,763	6	185,255	6
3400	其他權益	(124,456)	(4)	(166,966)	(5)
3XXX	權益總計	2,078,487	60	2,021,903	6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459,432	100	\$ 3,291,13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李雲婷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 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 492,883	100	\$ 488,347	100
5000	466,356	95	483,393	99
5900	26,527	5	4,954	1
5920	238	-	3	-
5950	26,765	5	4,957	1
營業費用 (附註九、十八及二十)				
6100	13,800	3	28,358	6
6200	27,631	5	35,032	7
6300	3,971	1	3,456	1
6450	( 270)	-	( 94)	-
6000	45,132	9	66,752	14
6900	( 18,367)	( 4)	( 61,795)	(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二、二十及二六)				
7100	627	-	761	-
7010	1,869	1	7,252	2
7020	( 45,121)	( 9)	( 94,339)	( 19)
7050	( 26,341)	( 5)	( 27,494)	( 6)
7070	80,587	16	194,990	40
7000	11,621	3	81,170	1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利	(\$ 6,746)	( 1)	\$ 19,375	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 5,269)	( 1)	7,523	2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 1,477)	-	11,852	2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及 十八)	17,482	4	( 3,16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四及十九)	( 29,679)	( 6)	( 42,889)	( 9)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四及二一)	( 3,497)	( 1)	6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四及十 九)	90,236	18	( 30,395)	( 6)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十九及 二一)	( 18,047)	( 4)	6,079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56,495	11	( 69,733)	( 1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5,018	11	(\$ 57,881)	( 12)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0.01)		\$ 0.06	
9850	稀 釋	(\$ 0.01)		\$ 0.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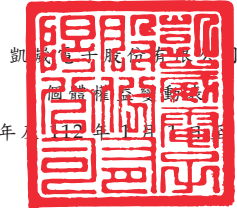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李雲婷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金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之 兌 換 差 額	透 過 損 益 衡 量 未 實 現 評 價	其 他 綜 合 允 許 價 值 損 益 金 融 資 產 評 價 損 益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99,283	\$ 80,139	\$ 24,373	\$ 192,785	\$ 7,449	(\$ 90,493)	(\$ 17,099)	\$ 2,096,437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11,852	-	-	11,852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528)	( 24,316)	( 42,889)	( 69,733)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324	( 24,316)	( 42,889)	( 57,88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45	-	( 745)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4,141)	34,141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18,993)	-	-	( 18,993)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21,852	-	-	-	( 21,852)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 (附註二三)	2,000	340	-	-	-	-	-	2,340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7,831)	-	7,831	-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923,135	80,479	25,118	158,644	1,493	( 114,809)	( 52,157)	2,021,903
D1	113 年度淨損	-	-	-	-	( 1,477)	-	-	( 1,477)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3,985	72,189	( 29,679)	56,495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508	72,189	( 29,679)	55,018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49	-	( 149)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344	( 1,344)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 (附註二三)	1,350	216	-	-	-	-	-	1,566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924,485	\$ 80,695	\$ 25,267	\$ 159,988	\$ 12,508	(\$ 42,620)	(\$ 81,836)	\$ 2,078,4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李雲婷



凱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損)利	(\$ 6,746)	\$ 19,37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2,414	56,535
A20200	攤銷費用	305	1,75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270)	( 9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 具評價損失(利益)	56,065	( 5,145)
A20900	財務成本	26,341	27,494
A21200	利息收入	( 627)	( 761)
A21300	股利收入	( 1,869)	( 1,342)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 80,587)	( 194,99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302)	( 2,038)
A22900	待處分非流動資產(迴轉利益)減 損損失	( 11,589)	18,000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77,009
A2990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238)	( 3)
A23900	存貨跌價及呆滯(迴轉利益)損失	( 1,001)	4,70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4,723)	( 303)
A242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	43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427	833
A31150	應收帳款	25,480	83,35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6,792)	14,27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558	( 5,021)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902	( 5,440)
A31200	存 貨	( 33,560)	( 11,368)
A31230	預付款項	( 11,187)	26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8,884)	( 2,891)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011)	( 13,02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051	( 3,600)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252	( 12,14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12,069)	5,84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24	( 562)
A32240	其他非流動資產	792	2,4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31,444)	53,62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5,734)	(\$ 24,89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27	76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869	1,34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5,888)	( 5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60,570)	30,77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	41,293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25,662)	( 167,583)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4,854	181,785
B018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14,140	71,97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4,938	128,195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41,203	-
B02200	設立子公司之現金流出	( 2,243)	-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87	18,48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022)	( 4,35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41	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43,264)	269,80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652,930	2,153,81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448,894)	( 2,296,33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4,979)	( 19,986)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 57,300)	( 143,414)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21,264)	( 43,368)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6,929)	( 6,871)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 18,993)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566	2,3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5,130	( 372,818)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296	( 72,240)
E00100	年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51,648	123,88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2,944	\$ 51,64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李雲婷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稱「凱崑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凱崑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凱崑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凱崑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凱崑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加工收入之真實性

凱崑集團之主要營業收入來源包括鑽孔代工部門之加工收入，於 113 年度凱崑集團加工收入之金額與前一年度相比有顯著成長，本會計師認為管理階層可能存在達成預計營業目標之壓力，因是將前述加工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列為 113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針對加工收入認列，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與加工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之設計並測試其運作有效性。
2. 取得加工收入明細資料，檢視相關交易佐證文件及款項收回情形，並核對服務對象及收款對象是否一致。

#### **其他事項**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制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凱崑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凱崑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凱崑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凱歲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凱歲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凱歲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凱崑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冠 豪

會計師 林 旺 生

李冠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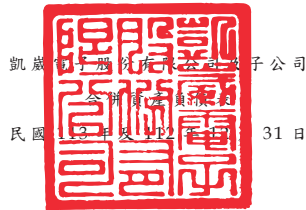
林旺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7293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26 日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27,514	6	\$ 137,913	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19,843	3	110,266	3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及二九)	256,449	7	282,220	8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及九)	48,820	1	61,616	2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九)	547,572	15	496,455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八)	71	-	72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九及十四)	142,689	4	188,387	5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	509,237	14	435,316	12
1421	預付貨款	16,885	-	13,731	-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十一)	-	-	49,22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3,544	2	56,53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952,624</u>	<u>52</u>	<u>1,831,740</u>	<u>50</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36,501	1	40,40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三)	-	-	13,13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1,427,381	38	1,326,642	36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十五及二八)	78,143	2	81,176	2
1805	商 譽	7,527	-	7,155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十六)	14,849	-	18,211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78,447	2	82,093	2
1920	存出保證金	4,665	-	3,355	-
1915	預付款項—非流動 (附註十四)	23,124	1	10,679	-
1930	其他應收款—非流動 (附註九及十四)	135,620	4	242,746	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380	-	3,74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809,637</u>	<u>48</u>	<u>1,829,344</u>	<u>5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762,261</u>	<u>100</u>	<u>\$ 3,661,084</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二九)	\$ 762,569	20	\$ 552,950	1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七)	-	-	24,979	1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0,145	3	116,242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29,997	1	22,721	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九)	66,099	2	103,598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二八)	79	-	16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	61,024	2	68,421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十五及二八)	20,961	1	18,292	-
2190	一年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十八)	-	-	56,759	2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二九)	16,676	-	16,27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368	-	7,79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084,918</u>	<u>29</u>	<u>988,196</u>	<u>27</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二九)	462,121	12	463,787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90,157	2	121,656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十五及二八)	22,939	1	30,061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4,660	-	17,85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79,877</u>	<u>15</u>	<u>633,357</u>	<u>17</u>
2XXX	負債總計	<u>1,664,795</u>	<u>44</u>	<u>1,621,553</u>	<u>44</u>
<b>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b>					
3100	股 本	1,924,485	51	1,923,135	53
3200	資本公積	80,695	2	80,479	2
3300	保留盈餘	197,763	5	185,255	5
3400	其他權益	( 124,456 )	( 3 )	( 166,966 )	( 5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2,078,487</u>	<u>55</u>	<u>2,021,903</u>	<u>55</u>
36XX	非控制權益	18,979	1	17,628	1
3XXX	權益總計	<u>2,097,466</u>	<u>56</u>	<u>2,039,531</u>	<u>5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762,261</u>	<u>100</u>	<u>\$ 3,661,08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李雲婷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 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及二八)	\$ 1,163,052	100	\$ 1,068,2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四、十、二十、 二二及二八)	<u>1,055,957</u>	<u>91</u>	<u>1,108,390</u>	<u>104</u>
5900	營業毛利 (損)	<u>107,095</u>	<u>9</u>	<u>( 40,120)</u>	<u>( 4)</u>
	營業費用 (附註四、九、二十 及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55,218	5	67,219	6
6200	管理費用	62,601	5	67,270	6
6300	研究費用	3,972	-	3,456	-
6450	預期信用 (迴轉利益) 減 損損失	<u>( 5,260)</u>	<u>-</u>	<u>5,978</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16,531</u>	<u>10</u>	<u>143,923</u>	<u>13</u>
6900	營業淨損	<u>( 9,436)</u>	<u>( 1)</u>	<u>( 184,043)</u>	<u>( 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 十三、十四、二二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32,625	3	21,535	2
7010	其他收入	2,310	-	1,76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 42,094)</u>	<u>( 3)</u>	<u>383,385</u>	<u>36</u>
7050	財務成本	<u>( 30,810)</u>	<u>( 3)</u>	<u>( 31,296)</u>	<u>( 3)</u>
704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減損 損失)	48,066	4	<u>( 65,879)</u>	<u>( 6)</u>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u>( 7)</u>	<u>-</u>	<u>23,153</u>	<u>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 計	<u>10,090</u>	<u>1</u>	<u>332,664</u>	<u>31</u>
7900	稅前淨利	654	-	148,621	14
7950	所得稅 (利益) 費用 (附註四 及二三)	<u>( 397)</u>	<u>-</u>	<u>143,682</u>	<u>1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051</u>	<u>-</u>	<u>4,939</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附註四及二 十)	\$ 17,482	2	(\$ 3,16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附註四 及二一)	( 29,679)	( 3)	( 42,889)	( 4)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附註 四及二三)	( 3,497)	-	6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四及二一)	90,236	8	( 30,395)	(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四、二一及二三)	( 18,047)	( 2)	6,079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56,495</u>	<u>5</u>	<u>( 69,733)</u>	<u>( 6)</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7,546</u>	<u>5</u>	<u>(\$ 64,794)</u>	<u>( 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477)	-	\$ 11,852	1
8620	非控制權益	<u>2,528</u>	<u>-</u>	<u>( 6,913)</u>	<u>( 1)</u>
8600		<u>\$ 1,051</u>	<u>-</u>	<u>\$ 4,939</u>	<u>-</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55,018	5	(\$ 57,881)	( 5)
8720	非控制權益	<u>2,528</u>	<u>-</u>	<u>( 6,913)</u>	<u>( 1)</u>
8700		<u>\$ 57,546</u>	<u>5</u>	<u>(\$ 64,794)</u>	<u>( 6)</u>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u>(\$ 0.01)</u>		<u>\$ 0.06</u>	
9850	稀 釋	<u>(\$ 0.01)</u>		<u>\$ 0.0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李雲婷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代碼	112年1月1日餘額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12年12月31日餘額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12年12月31日餘額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13年12月31日餘額			
A1	\$ 1,899,283	\$ 80,139	\$ 24,373	\$ 192,785	\$ 7,449	(\$ 90,493)	(\$ 17,099)	\$ 2,096,437	\$ 28,541	\$ 2,124,978
D1	-	-	-	-	11,852	-	-	11,852	( 6,913)	4,939
D3	-	-	-	-	( 2,528)	( 24,316)	( 42,889)	( 69,733)	-	( 69,733)
D5	-	-	-	-	9,324	( 24,316)	( 42,889)	( 57,881)	( 6,913)	( 64,794)
B1	-	-	745	-	( 745)	-	-	-	-	-
B3	-	-	-	( 34,141)	34,141	-	-	-	-	-
B5	-	-	-	-	( 18,993)	-	-	( 18,993)	-	( 18,993)
B9	21,852	-	-	-	( 21,852)	-	-	-	-	-
N1	2,000	340	-	-	-	-	-	2,340	-	2,340
O1	-	-	-	-	( 7,831)	-	7,831	-	-	-
O1	-	-	-	-	-	-	-	-	( 4,000)	( 4,000)
Z1	1,923,135	80,479	25,118	158,644	1,493	( 114,809)	( 52,157)	2,021,903	17,628	2,039,531
D1	-	-	-	-	( 1,477)	-	-	( 1,477)	2,528	1,051
D3	-	-	-	-	13,985	72,189	( 29,679)	56,495	-	56,495
D5	-	-	-	-	12,508	72,189	( 29,679)	55,018	2,528	57,546
B1	-	-	149	-	( 149)	-	-	-	-	-
B3	-	-	-	1,344	( 1,344)	-	-	-	-	-
N1	1,350	216	-	-	-	-	-	1,566	-	1,566
O1	-	-	-	-	-	-	-	-	( 1,177)	( 1,177)
Z1	\$ 1,924,485	\$ 80,695	\$ 25,267	\$ 159,988	\$ 12,508	(\$ 42,620)	(\$ 81,836)	\$ 2,078,487	\$ 18,979	\$ 2,097,4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李雲婷



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654	\$ 148,62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4,064	147,643
A20200	攤銷費用	8,109	6,85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 53,326)	71,85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 具評價損失（利益）	55,654	( 5,904)
A20900	財務成本	30,810	31,296
A21200	利息收入	( 32,625)	( 21,535)
A21300	股利收入	( 1,869)	( 1,34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287	12,960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迴轉利益） 減損損失	( 25,009)	86,423
A2280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減損損失	-	44,333
A22900	土地使用權徵收利益	-	( 514,18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之份額	7	( 23,15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653	39,21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110)	2,134
A24200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損失	-	43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6,380	96,268
A31150	應收帳款	( 27,534)	157,39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	( 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2,314	2,569
A31200	存 貨	( 42,322)	( 363)
A31230	預付貨款	( 3,338)	1,79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38,240)	( 22,267)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9,321)	( 16,97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405	( 5,78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 26,497)	17,22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86)	( 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428)	( 514)
A3224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92	2,48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2,425	257,48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1,670)	(\$ 31,44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43	2,46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869	1,34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60,062)	( 68,79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65,595)	161,04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293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31,076)	( 317,665)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8,911	286,277
B018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10,178	12,193
B02000	預付款項增加	( 18,950)	( 6,234)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87	18,48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5,834)	( 13,94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4,193
B05350	應收補償款減少	212,460	206,41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294)	( 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4,387)	( 82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195	230,19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726,930	1,972,346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2,518,894)	( 2,138,358)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24,979)	( 19,986)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 57,300)	( 143,414)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21,264)	( 74,07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20,455)	( 23,68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 18,993)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566	2,34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1,177)	( 4,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4,427	( 447,83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74	( 4,23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 89,601	(\$ 60,832)
E00100	年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137,913</u>	<u>198,74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227,514</u>	<u>\$ 137,91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李雲婷



附件五、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

113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0
加：本期稅後淨損	(1,477,480)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u>13,985,703</u>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 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2,508,22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 1,250,822)
迴轉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1,343,624</u>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 12,601,025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0.06547737 元(註)	<u>12,601,025</u>
本年度保留未分配盈餘	\$ <u><u>0</u></u>

註：股本 192,448,545 股

董事長：周邦基



經理人：初從維



會計主管：李雲婷



附件六、「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原因
<p>第卅一條：</p> <p>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稅捐、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惟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得免繼續為之，並依法提列特別公積或迴轉特別公積後，如尚有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p> <p>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p> <p>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一到百分之十，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p> <p>本公司執行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等給付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p>	<p>第卅一條：</p> <p>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稅捐、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惟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得免繼續為之，並依法提列特別公積或迴轉特別公積後，如尚有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p> <p>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p> <p>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一到百分之十，<u>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u>，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u>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u>；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u>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u></p> <p><u>前項員工酬勞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u></p> <p>本公司執行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等給付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p>	<p>依據證券交易法第14條第6項規定，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年度盈餘提撥一定比率為基層員工調整薪資或分派酬勞。</p>
<p>第卅六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七日。</p> <p>本章程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七日。</p> <p>本章程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p> <p>本章程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十二日。</p> <p>本章程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p> <p>本章程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十日。</p> <p>本章程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二十三日。</p> <p>本章程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p> <p>本章程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p> <p>本章程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p>	<p>第卅六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七日。</p> <p>本章程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七日。</p> <p>本章程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p> <p>本章程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十二日。</p> <p>本章程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p> <p>本章程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十日。</p> <p>本章程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二十三日。</p> <p>本章程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p> <p>本章程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p> <p>本章程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p>	<p>增列修正之數及日期</p>

原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原因
<p>本章程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日。</p> <p>本章程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p> <p>本章程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六日。</p> <p>本章程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五日。</p> <p>本章程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本章程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p> <p>本章程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p> <p>本章程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四日。</p> <p>本章程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p> <p>本章程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p> <p>本章程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p> <p>本章程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p> <p>本章程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p> <p>日</p> <p>本章程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p> <p>本章程第二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p>	<p>本章程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日。</p> <p>本章程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p> <p>本章程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六日。</p> <p>本章程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五日。</p> <p>本章程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本章程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p> <p>本章程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p> <p>本章程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四日。</p> <p>本章程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p> <p>本章程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p> <p>本章程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p> <p>本章程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p> <p>本章程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p> <p>本章程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p> <p>本章程第二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p> <p>本章程第二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十九日。</p>	<p>增列修正之數及日期</p>

## 附錄一、公司章程(修訂前)

### 公司章程(修訂前)

####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凱崑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項目如左：

- 一、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二、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三、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四、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五、F114010 機械批發業。
- 六、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七、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八、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桃園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四條：本公司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 第二章 股 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臺幣貳拾伍億元，分為貳億伍千萬股，全數為普通股，每股新臺幣壹拾元正，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其中肆佰萬股，每股新臺幣壹拾元，係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

第五條之一：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第六條：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股東應填具姓名、住址及印鑑於印鑑卡交本公司存案，凡領取股息紅利，或與本公司有書面接洽事項均以該印鑑為憑，其變更時亦同。

第八條：股東因轉讓、繼承、贈與或其他原因取得股份，應提出股份轉讓申請書連同股票及必要之證件向本公司聲請更名過戶，經登載股東名簿後始得以對抗公司。

第九條：股票如有過戶、遺失或毀損等情事時，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之。

第十條：股票如有分割、合併、換發新股票及其他原因請求變更名義者，應依照所定手續辦理。

第十一條：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前項期間，自開會日或基準日起算。

###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二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二條之一：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三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出具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十四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者，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第十五條：本公司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六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七條：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依公司法第 183 條之規定辦理。

### 第四章 董事

第十八條：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辦理。全體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考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第十八條之一：本公司得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八條之二：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組成、職權事項、議事規則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獨立董事全體均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 廿 條：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

第廿一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第廿二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執行職務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第廿二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除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四條規定外，並得以傳真、電子郵件方式為之。

第廿三條：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廿四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十五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第廿五條：刪除

第廿六條：刪除

##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廿七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廿八條：刪除

第廿九條：刪除

## 第六章 會計

第卅條：本公司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卅一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繳納稅捐、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惟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得免繼續為之，並依法提列特別公積或迴轉特別公積後，如尚有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當年度股東股利之發放，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不低於分派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一到百分之十，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執行員工庫藏股、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員工酬勞等給付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 第七章 附 則

第卅二條：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對外轉投資，且得經董事會決議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有關轉投資額度之限制。

第卅三條：本公司得為與公司業務有關之同業對外保證。

第卅四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訂之。

第卅五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卅六條：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二月十七日。

本章程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八月七日。

本章程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

本章程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十二日。

本章程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本章程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三月三十日。

本章程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三月二十三日。

本章程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本章程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本章程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本章程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日。

本章程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

本章程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六日。

本章程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五日。

本章程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本章程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

本章程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本章程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二十四日。

本章程第十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

本章程第十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

本章程第二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本章程第二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本章程第二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五日。

本章程第二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八日。

本章程第二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 附錄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 為使本公司股東會議事之順利進行，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條規定，訂定本股東會議規則。
-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第三條 作業程序及應注意事項
- 一、本規則所稱之股東係指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出席之代理人。
  - 二、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 三、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及視訊會議平台報到股數計算，加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四、本公司上市或上櫃後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本公司召開視訊股東會時，不受前項召開地點之限制。
  - 五、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因故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為主席；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時，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應對股東之註冊、登記、報到、提問、投票及公司計票結果等資料進行記錄保存，並對視訊會議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本公司應於存續期間妥善保存，並將錄音錄影提供受託辦理視訊會議事務者保存。  
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召開者本公司宜對視訊會議平台後台操作介面進行錄音錄影。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並將假決議通知各股東，於一個月內再行召集股東會；股東會以視訊會議(含視訊輔助股東會)召開者，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者，應依本規則向本公司重行登記。
  - 九、本公司股東會召開方式之變更應經董事會決議，並最遲於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寄發前為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若因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規定所為之書面提案經列入股東常會議案者，如與董事會所提議案屬同類型議案時，得併案處理。

股東於臨時動議所提各項議案之討論及表決順序，由主席決定之。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視訊會議(含視訊輔助股東會)時，應於股東會召集通知載明事項，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以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得於主席宣布開會後，至宣布散會前，於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以文字方式提問，每一議案提問次數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以二百字為限，不適用前二項規定。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做成紀錄。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十七、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故本公司宜避免提出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或以視訊方式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十八、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十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四條 本規則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提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五條 本規則制定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本規則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二十八日。

本規則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十五日。

本規則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

本規則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十六日。

### 附錄三、董事持股情形

#### 董事持股情形

一、本公司董事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14年4月21日)股東名簿記載持有股數如下：

職 稱	姓 名	現在持有股數	
		股 數	持股比率
董事長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邦基	11,169,353	5.80%
董事	佳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家駒	11,169,353	5.80%
董事	漢友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元旗	6,347,063	3.30%
董事	漢友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香雲	6,347,063	3.30%
董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重	7,734,118	4.02%
董事	漢友財務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初從維	7,734,118	4.02%
獨立 董事	林宗潭	0	0%
獨立 董事	謝漢萍	0	0%
獨立 董事	張文鐘	0	0%

二、截至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14年4月21日)已發行股票種類及總股數：普通股  
192,448,545股。

三、依證券交易法第26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全體  
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11,546,912股。

四、截至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日(114年4月21日)全體董事實際持有股數25,250,534股。

附錄四、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本次股東常會並無擬議無償配股，故不適用。